

国际信用卡保证合约

编号: _____

甲方(保证人):

证件类型及编号:

住所:

联系方式:

乙方(发卡机构):

证件类型及编号:

住所:

联系方式:

被保证人:

证件类型及编号:

住所:

联系方式:

为保证乙方债权的实现,甲方自愿为_____ (以下简称被保证人),其有效身份证件号或单位注册号(或编号)为_____,向乙方领用国际信用卡提供保证担保。经甲、乙双方协商一致,订立本保证合约。

一、定义:本合约所称被保证人系指国际卡商务卡持卡单位和个人卡持卡人。

二、保证责任范围:被保证人根据其与乙方所签订的编号为____的《国际信用卡领用合约》项下因国际卡而发生的全部债务(包括信用额度内及超信用额度透支本息、超限费、滞纳金、追索费用等)和乙方实现担保权利的费用。甲方对被保证人债务的偿还顺序为先偿还已计息贷款,后偿还未计息贷款,还款的顺序均为利息、费用(超限费、滞纳金、追索费用等)、取现/转账和消费等贷款。

三、保证责任方式:连带责任保证。

四、保证期间:自被保证人国际卡项下透支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。《国际信用卡领用

合约》有效期内持卡人多次透支不还的，保证期间单独计算。甲方应无条件履行其相应的保证责任，否则，乙方有权向甲方追索。

五、甲方陈述与保证：

(一) 确认已知悉并理解《_____银行国际信用卡章程》《国际信用卡领用合约》和本合约文本，并在被对保证人的资信状况与用卡动机充分了解的情况下，自愿为其担保；

(二) 确认有相应的保证能力，并已履行必要的审批手续；

(三) 确认向乙方提供的有关材料真实、合法、有效，并愿积极配合乙方进行资信状况的调查。

六、甲方有权知悉被保证人国际卡项下持卡人数的增减。

七、甲方在申请表中所填内容有所变更时，须立即书面通知乙方。甲方未履行上述义务的，应承担由此产生的经济损失。

八、甲方若需提前终止本合约应向乙方提出书面申请，俟被保证人另行提供了经乙方认可的担保或被保证人销户后，本合同方可解除，但甲方对合同解除以前被保证人债务仍承担清偿责任。

九、甲方的保证责任不因国际卡章程所依附的法律法规和规章的修改、章程的修改、对被保证人收费项目或标准的变化、利率的调整、被保证人数的增减、被保证人中途换领新卡、被保证人信用额度的调整等情形而改变。

十、本合约不因乙方与被保证人所签订的《国际信用卡领用合约》的无效而无效。

十一、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约中发生的争议，由双方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提起诉讼的，由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。

十二、本合约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，至持卡人销户之日终止。

(以下无合同正文内容，转为当事人签章部分。)

(以下无合同正文内容，为当事人签章部分。)

甲方（保证人）：

有权签字人：

签章：

乙方（发卡机构）：

有权签字人：

签章：

签约日期:

签约日期:

被保证人:

签章:

签约日期: